

香港生豬肉食業職工會

HONG KONG LIVE PIG AND MEAT TRADE WORKERS UNION

香港灣仔駱克道368-374號百玲大廈二樓
1/F.,368-374,LOCKHART ROAD,HONG KONG

電話/TEL:2832 9181
傳真/FAX: 2834 0586

職業性失聰（補償）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：

職業性失聰條例草案建議加入四類新的指定高噪音工作項目，當中包括「完全或主要在進行電殛豬隻的地方和緊鄰範圍內工作」的僱員。

本會認為此定義過於狹窄，因為除了電殛豬隻的地方噪音高以外，在整個屠房內包括儲存生豬的豬欄和生豬銷售的地方，噪音的分貝也是非常高。

生豬的銷售在每天早上7時至9時，為選購豬隻要將困於豬欄一夜的豬隻驅趕起來，豬隻因受驚而叫喊，在一呼百應下整個屠房的噪聲非常高，甚至比電殛豬隻範圍更嚴重。

如果七時至九時期間未能賣去所有豬隻，10時會再賣，生豬理貨員必須再次趕起豬隻，因此每天要承受超過4小時豬隻高聲叫喊的噪音，對他們的聽覺當造成很大的損害。此外；磅豬欄由於過於狹小，工友必須強迫豬隻擠到磅上，因此負責趕豬上磅和控制電腦磅豬的生豬理貨員和生豬銷售員，均無可避免地承受豬隻高聲叫喊之苦。

上述兩個地點的工友，應與電殛豬隻範圍的工友同樣受到職業性失聰（補償）條例的保障。謹請各位議員要求政府擴大條例保障的範圍，惠及屠房其他受影響的工友。

香港生豬肉食業職工會

2003年3月11日